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用地  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沪松地(2022)EA31011720220014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项目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2年03月01日
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用地单位   |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（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松江分院） |
| 项目名称   |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松江医院新建工程               |
| 批准用地机关 |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批准用地文号 | 沪松府土〔2022〕58号                   |
| 用地位置   | 松江区中山街道 茸兴路369号                 |
| 用地面积   | 31919.0平方米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土地用途   | 其他医疗卫生用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建设规模   | 以规划许可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土地取得方式 | 划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1.《关于核发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松江医院新建工程<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>的决定》（编号：沪松规划资源许地〔2022〕11号）一份。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